

1.检查单: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《导游检查单》

2.检查模块: 导游执业情况

3.检查项: 导游人员存在进行导游活动欺骗、胁迫旅游者消费的行为

4.检查内容: 导游人员进行导游活动是否存在欺骗、胁迫旅游者消费, 或者与经营者串通欺骗、胁迫旅游者消费的行为

5.检查标准:

合格情形: a 导游人员进行导游活动, 不存在欺骗、胁迫旅游者消费的行为。

b 导游人员进行导游活动, 不存在与经营者串通欺骗、胁迫旅游者消费。

不合格情形: 导游人员进行导游活动, 存在欺骗、胁迫旅游者消费或者与经营者串通欺骗、胁迫旅游者消费的行为。

(提示: 权力清单中该职权项的违则描述, 很多时候可以作为检查标准的基本框架。请结合实际检查情况, 从中挖掘、总结、梳理相关检查标准和具体要求)